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财政厅文件

桂财农〔2024〕16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4年 广东帮扶广西财政协作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县（市、区）财政局：

根据粤桂两省区东西部协作的部署安排，现下达2024年广东帮扶广西财政协作资金（详见附件），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指标列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相关科目。

二、有关市、县要严格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乡村振兴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东省乡村振兴局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

发广东帮扶广西财政协作资金管理的通知》（桂乡振发〔2021〕21号）等有关规定，建立健全项目库，夯实项目前期工作，强化项目实施管理，加快资金下达和支出进度，落实绩效管理要求，强化跟踪督促，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涉及政府采购的，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2024年广东帮扶广西财政协作资金分配表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2024年4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2024年广东帮扶广西财政协作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地区	分配资金	备注
合计		167450	
南宁市小计		16041	
1	南宁市本级	1200	其中 1000 万元用于统筹开展南宁市粤桂协作现代农业产业项目, 项目资产明确到各协作县。
2	隆安县	4747	
3	马山县	5447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4	上林县	4647	
柳州市小计		15315	
5	柳州市本级	109	
6	融安县	4452	
7	融水苗族自治县	5402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8	三江侗族自治县	5352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桂林市小计		9428	
9	桂林市本级	200	
10	龙胜各族自治县	4614	
11	资源县	4614	
百色市小计		50137	
12	百色市本级	997	
13	田阳区	4394	
14	田东县	4294	
15	德保县	50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16	靖西市	51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17	那坡县	51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18	凌云县	51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19	乐业县	50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序号	地区	分配资金	备注
20	田林县	50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21	西林县	4394	
22	隆林各族自治县	5194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贺州市小计		10210	
23	贺州市本级	200	
24	昭平县	5355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25	富川瑶族自治县	4655	
河池市小计		35698	
26	河池市本级	3,998	其中 3000 万元用于统筹开展粤桂协作产业项目，项目资产明确到各协作县。
27	凤山县	4,45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28	东兰县	4,45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29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4,55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30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	4,55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31	巴马瑶族自治县	4,55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32	都安瑶族自治县	4,55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33	大化瑶族自治县	4,600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来宾市小计		10210	
34	来宾市本级	196	
35	忻城县	5357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36	金秀瑶族自治县	4657	
崇左市小计		20411	
37	崇左市本级	129	
38	宁明县	5358	
39	龙州县	4858	
40	大新县	4808	
41	天等县	5258	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

抄送：财政部广西监管局，自治区人大财经委，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广东省粤桂协作工作队，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审计厅，本厅预算处、国库处（中心）、财政监督局，驻自治区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24年4月18日印发

